

# 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 (二次)中标(成交)明细

陕西鑫越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莲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二次)(项目编号:SXXYZB2024-CS001.1B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陶朱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692,100.00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	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落实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以及《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为加强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处理,大确保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达标排放,需一家特定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我区14座其他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及污水进行收运处置,每座其他垃圾转运站每年处置费用约5万元,全区现有正常运行的其他垃圾转运站共有14座,渗滤液及污水处置费用约70万元。	技术要求 1、渗滤液及污水的收运应采取密闭化收运,不得出现滴洒现象。2、渗滤液收集应采用特殊容器进行收集和储存。3、必须采用专用车辆对垃圾转运站的渗滤液进行收集和运输。服务要求 1、每天对垃圾转运站进行检查,发现渗滤液及污水,及时进行处置。2、专人12小时清洁及不间断保洁,做到无臭味、无污垢。3、在服务过程中要有安全预案,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4、垃圾转运站的渗滤液及污水必须保证24小时随时清运。进度要求 1、每月1日前完成所有压缩站渗滤液及污水的处置。	自2024年9月1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止	满足采购人需求及相关行业要求,每月月底对所有其他垃圾转运站进行检查验收渗滤液及污水的处置情况	692,100.00	1.00	项	692,100.00

陕西鑫越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9日